

中国水产学会文件

农渔学〔2015〕2号

关于开展第三届中国水产学会范蠡科学技术奖申报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渔业主管厅（局），部属渔业事业单位，全国有关科研教学单位，各省水产学会，中国水产学会各分支机构：

中国水产学会范蠡科学技术奖（简称范蠡科技奖）是经国家科技部批准设立面向全国水产行业的综合性科学技术奖，为我国水产行业最高科技奖。依据《农业部关于印发〈中国水产学会范蠡科学技术奖奖励办法〉的通知》，现将第三届中国水产学会范蠡科学技术奖申报、推荐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要求

申报范蠡科技奖请按照《中国水产学会范蠡科学技术奖奖励办法》和本通知的相关内容执行，并注意以下几点：

1. 申报成果应当是立足产业需要, 来源于实践, 应用于生产, 能解决生产实际, 尤其是研究当前渔业重点和热点问题的科技成果。

2. 申报成果应为 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结题项目所产生的成果。

3. 申报成果不存在成果权属、完成单位、完成人等方面的争议。

4. 每项申报成果只能通过一个推荐单位进行推荐。

二、推荐办法

范蠡科技奖的推荐实行归口管理制度, 不受理个人申报和推荐, 所有申报成果必须通过科技奖的推荐单位进行形式审查、初评和推荐。

1.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渔业主管厅(局),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水利局, 负责本地区、本行业申报项目的统一推荐工作。

2. 农业部直属渔业事业单位, 国家有关科研教学单位, 中国科协所属全国性学会, 各省级水产学会及全国性行业协会可直接向奖励工作办公室推荐申报项目。

三、范蠡科技奖的申报、推荐程序

1. 申报单位将准备齐全的申报项目资料报送到推荐单位;

2. 推荐单位对申报项目进行汇总和形式审查后，组织专家进行初评；

3. 通过初评的申报项目由推荐单位统一推荐到奖励工作办公室；

4. 推荐单位设有科学技术奖励的，可在二等奖以上的成果中择优推荐。

四、申报推荐材料要求

申报材料包括范蠡科技奖推荐书、范蠡科技奖摘要表、技术评价材料、由省部级认定的查新机构出具的查新检索报告、成果应用单位出具的成果应用证明、研究成果、实验报告等技术文件。

1. 纸质材料。《中国水产学会范蠡科学技术奖推荐书》和《中国水产学会范蠡科学技术奖摘要表》是中国水产学会范蠡科学技术奖评审的主要依据，必须严格按照规定的格式、栏目及所列标题如实、全面填写，突出重点。《中国水产学会范蠡科学技术奖推荐书》需 A4 纸打印装订成册（一式 2 份）；《中国水产学会范蠡科学技术奖项目摘要表》A4 纸打印不需装订（一式 20 份）；附件材料一式 1 份（原件）。

《中国水产学会范蠡科学技术奖推荐书》《中国水产学会范蠡科学技术奖项目摘要表》空白表及具体填写要求请登陆中国水产学会网站（<http://www.csfish.org.cn/fanli>）下载。

2. 电子材料。请将《第三届中国水产学会范蠡科学技术奖推荐书》和《第三届中国水产学会范蠡科学技术奖项目摘要表》以 word 格式，附件材料以 JPG 格式刻录成光盘（1 份）随纸质材料 一并报送。

五、推荐截止时间

所有推荐材料请于 2015 年 3 月 31 日之前报送到中国水产学会范蠡科学技术奖奖励工作办公室。以邮戳为准，逾期不予受理。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樊菲菲、刘富林

电话：010-59199608

传真：010-59199607

电子邮件：csfish@vip.163.com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南路 96 号农丰大厦 614 室

邮政编码：100122



主题词：范蠡科技奖 通知

中国水产学会办公室

2015 年 1 月 12 日印发
